

# 关于中国临终关怀现状与政府治理政策的简单思考 ——基于文献综述研究

陈泽峰 王冉 姜将  
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辽宁 阜新 123000

**【摘要】**近年来, 临终关怀服务引起广泛关注。中国临终关怀服务的发展面临多方障碍。本文通过文献综述研究, 认为中国临终关怀治理的主体在政府; 临终关怀服务提供者是社会多元主体; 临终关怀服务与治理在中国的发展有明显的提升空间; 中国临终关怀发展的关键是构建“文化-制度-服务”有机互动的整体。

**【关键词】**临终关怀; 政府治理; 政策研究

## 1 临终关怀服务的发展

### 1.1 临终关怀的起源与发展

“临终关怀”起源于人类社会文明中对人的关怀。现代临终关怀的概念形成于20世纪, 强调人的选择, 以及对临终者及其家属的全方位关怀和照护。20世纪60年代, 临终关怀运动在英国兴起, 之后在美国、法国、加拿大等地相继开展。临终关怀不仅成为一门学科, 还是多方面的综合医疗护理服务。

### 1.2 临终关怀服务的国内外现状

半个多世纪以来, 在临终关怀发展较成熟的地区和国家, 正在进行或已经完成了临终关怀服务和当地保健系统的接轨和整合, 即机构多样化, 涵盖医院、特殊服务机构以及家庭病房。在整体上, 发达国家临终关怀服务的总体水平较高, 覆盖面较广; 而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发展的总体水平降低。

## 2 临终关怀服务的界定

### 2.1 服务模式

服务模式是临终关怀概念本土化的具象。在美国, 临终照料可以在病人的家中提供, 也可以在机构中进行。在英国, 临终关怀服务常由专业工作者、社会人士等多方人员共同参与; 有综合性与专科临终关怀机构之分。中国的临终关怀服务正在发展, 多在综合性医院、专科医院与养老院开展, 基本没有独立的服务机构。在中国香港和中国台湾则发展比较成熟, 但仍需改进。

### 2.2 服务对象

美国临终关怀的对象是诊断生命只有6个月或不足6个月的病人。在英国, 临终关怀基本服务对象是在现有条件下所患疾病已经没有治愈希望、且不断恶化, 并预期生命不超过六个月者。而在中国, 对临终关怀对象的界定缺乏统一的标准, 一般沿用美国的界定标准。

## 3 临终关怀服务的政府治理

随着老龄化社会进程的推进, 现实对政府的社会治理提出了新的要求, 所以临终关怀服务需要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。

### 3.1 临终关怀服务本土化问题

一是, 传统观念影响。中国传统的理念, 片面强化孝观念, 弱化临终者的个人权利和意志, 这大大降低了临终关怀所带来的积极意义, 这是我国社会阻碍临终关怀事业发展的内在因素。二是, 供小于求。我国临终关怀实际需求大, 而社会资源主要向养老、医保等方面倾斜。这样一来临终关怀服务所分配到的资源相对较少, 机构数量、机构服务、收费标准、资金流转都存在明显的缺陷。三是, 机制缺陷。制度设计尚不健全, 使得国家、社会对城市临终关怀事业投入不足、建设落后。目前的服务管理体制、服务体系、工作模式和从业人员队伍不能满足人民群众临终关怀服务的需求。四是, 公信力不足。临终关怀作为一个新兴学科, 尚未打破传统死亡文化的枷锁为社会群众所接受。对普通公民与部分医

务人员来说, 临终关怀还是个陌生的概念。

### 3.2 政府治理对策

一是, 提供政策与法律支持。政府应出台相关政策, 帮助临终关怀服务行业确定规范, 以保障临终关怀服务的开展; 同时对临终关怀服务给予补贴, 维持机构运转。政府还应制定相关的法律法规来规范这一领域。如此, 有法可依, 才能更好地保护主客体的权益。二是, 完善制度设计。将部分临终关怀的项目纳入医保或者将临终关怀纳入医疗保险范围, 在扩大覆盖面的同时提高财政、资源利用效率。临终关怀服务要求政府对临终关怀加大投入, 在政策中予以倾斜, 提高资源利用率。三是, 引导社会资金介入。政府可以通过宣传和政策吸引, 多渠道筹集资金。国家财政的投入不足以维持临终关怀机构运作, 因而需要加强相关宣传, 让社会各界了解并支持这项事业, 多渠道募集资金。英国在这方面的经验值得借鉴, 中国政府同样可以通过鼓励企业捐助、个人参与等方式募集资金。四是, 扩大志愿者队伍。目前, 在临终关怀服务方面志愿者非常缺乏, 培训机制也落后于需求。因此政府应该完善相关志愿服务制度并在政策方面要予以支持, 在社会中加强宣传, 鼓励青年参与社区或机构的临终关怀工作。五是, 加强文化建设与死亡教育。通过加强对国民的死亡教育, 提高人民对死亡和生命质量的认识, 让人民能够接纳、面对死亡, 从而树立科学的死亡观。

## 4 结语

随着社会的进步, 临终关怀事业会逐渐地得到社会的认可。但在这一过程中, 需要社会多元主体在政府的引导下有效互动, 构建“文化-制度-服务”有机互动的整体。当前, 中国临终关怀存在诸多不足, 但逐渐进入正轨。国内学术界的研究重点是临终关怀的本土化。本土化是一个过程, 涉及到多个主体, 但政府处在主导地位。在目前相关制度尚不健全的情况下, 政府应该充分利用现有条件, 通过各种手段, 修正临终关怀服务建设的自发性和无序性; 结合经济发展与人口结构变化的实际, 提供政策和财政支持, 引导各社会主体参与服务建设, 促使我国临终关怀事业与人文文化的进步与发展。

### 参考文献:

- [1]苏永刚.中英临终关怀比较研究[D].山东大学, 2013.
- [2]刘继同,袁敏.中国大陆临终关怀服务体系的历史、现状、问题与前瞻[J].社会工作, 2016(02):34-49+123-124.
- [3]唐咏.临终关怀与社会治理创新[J].社会工作与管理, 2018, 18(04):46-53+74.
- [4]王明星.法律规制视角下推进我国临终关怀事业发展的若干思考[J].中国卫生事业管理, 2014, 31(08):605-606+639.
- [5]周金霖,雷东亚,冯伟.中国临终关怀事业存在的问题与政府政策探析[J].新西部, 2018(26):20-21.